

陕西省汉江监狱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DR）设备采购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RH 招字[HZ2023-0403]）

公示结束时间：2023 年 05 月 14 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陕西省汉江监狱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DR）设备采购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陕西致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投标报价：53.83 万元，质量：合格，工期/交货期/服务期：4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2 名：陕西康特威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投标报价：53.84 万元，质量：合格，工期/交货期/服务期：4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3 名：陕西益迈德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投标报价：53.846 万元，质量：合格，工期/交货期/服务期：40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陕西致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袁宝安//；

中标候选人(陕西康特威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张靖琪//；

中标候选人(陕西益迈德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赵飞朋//；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陕西致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中标候选人(陕西康特威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中标候选人(陕西益迈德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陕西致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陕西康特威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陕西益迈德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1. 提出异议的主体应当是参加招标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

2. 提出异议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



3. 书面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3.1 提出单位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姓名、电话等；

3.2 具体的事项及事实依据；

3.3 相关证明材料；

3.4 送达的日期应当合法有效；

3.5 如委托代理人办理，应当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由法定代表人用不褪色的蓝色或黑色墨水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鉴章，同时还应加盖单位公章；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用不褪色的蓝色或黑色墨水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鉴章，同时还应加盖单位公章，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 质疑函应提交原件（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针对同一事项重复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不再受理。

三、其他

（1）公示期：2023年5月12日-2023年5月14日。公示期内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未收到书面异议，招标人定标后发放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领取中标通知书后与招标人完成合同的签订。

（2）公示媒体：陕西采购与招标网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陕西省汉江监狱纪检监察审计室。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陕西省汉江监狱

地 址：陕西省汉中市北郊十里村

联 系 人：梁兵

电 话：13572625102

电子邮件：77970369@qq.com

招标代理机构：瑞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汉台区青龙路西段西城御景 2#楼 6 层

联 系 人：李斌

电 话：13892627589



电子邮件： 81906768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李斌（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